

# 教师教育学院 2023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研究生招生工作方案

## （教育博士）

### 一、专业资格审核

考生需要提交的材料详见《华东师范大学 2023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招收研究生简章、学科目录》。我院将于 3 月底前完成审核工作；如有缺漏，学院将通知补充、提交，请务必留意。

### 二、综合考核

考核方式为：申请考核，采用现场考核方式。

#### 1. 请考生提前准备的用品：

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（原件）、准考证。

#### 2. 综合考核

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招生院系要求，完成随机抽取复试次序，到指定会议室参加考核。正式开考前，向招生院系工作人员展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准考证，配合学校进行“人脸识别”“人证识别”等综合比对，通过后进入正式考核环节。

综合考核时间：4 月 14 日-16 日（具体时间、地点由院系另行通知）。

学校将通过考生学习成绩单、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、专家推荐信等材料，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查。

#### 3. 成绩计算及录取办法

按照学校要求统一确定。

博士研究生考生：外语（100 分）、专业基础（100 分）、综合测评（100 分），单科成绩低于 60 分，或总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予录取。

考试过程中还将对考生的思想品德情况进行考核，本项考核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，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### 三、院系联系方式

邮件：hmliu@yjsy.ecnu.edu.cn，电话：021-62233312，刘老师

教师教育学院

2023 年 3 月 21 日